**关于推进工程、采购项目电子开评标工作的通知**

根据河南省印发《2019年全省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工作要点》要求，我市近期对工程、采购项目将全面实行电子开评标工作，为规范工程、采购项目招标文件范本，各代理公司要按照以下格式进行制作招标文件，具体格式如下：

1、代理机构编制招标文件时，在“投标文件的编制”中要写明“投标人（供应商）请登陆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下载中心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手册请查询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手册）”。

2、代理机构编制招标文件时，在“投标文件的递交”中要写明“投标文件上传：各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陆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投标人（供应商）在交易中心投标系统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与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上传/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3、代理机构编制招标文件时，在“开评标”中要写明“开评标：开标时需供应商携带‘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在指定开标室对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同时携带与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应对突发情况；电子开评标时如遇突发情况不能继续开评标的，以纸质投标文件继续开评标。”

4、代理机构编制招标文件时，在“评标办法”中要按照以下格式进行编制“评标办法”。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类型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评标办法 | 初步评审 | 形式评审 |  |  |
|  |  |
|  |  |
| 资格评审 |  |  |
|  |  |
|  |  |
| 响应性评审 |  |  |
|  |  |
| 详细评审 | 经济标评分 |  |  |
|  |  |
| 技术标评分 |  |  |
|  |  |
| 综合标评分 |  |  |
|  |  |
| 废标条款 |  |  |  |
|  |  |  |
|  |  |  |